

澎湖縣政府文化局統計通報

澎湖縣藝文展演活動概況

「文化」的內涵，一般而言，廣義的文化，是指一特定社會中，人們共有或接受的信仰、生活方式、藝術與習俗。狹義的文化，是指藝術、音樂與文學，簡單地說，就是「藝術」。而藝術代表國家形象，被視為精神生活水準的指標。隨著社會日益進步大眾對悠閒心靈的重視及追求，已由民生需求的滿足逐漸延展至精神層面的追求，從文化藝術活動舉辦場次與民眾出席人數的增多皆可略見一二。茲依據文化部統計資料，概述本縣藝文展演活動，以了解本縣文化藝術活動發展的情形。

一、110 年本縣藝文展演活動個數較 109 年減少 27.84%，出席人次減少 58.46%，平均出席人次減少 42.44%。依據文化部統計，110 年本縣藝文展演活動共計 210 個，較 109 年減少 27.84%；出席人次 280 千人次，較 109 年減少 58.46%；與 108 年相比觀察，活動個數因疫情之故取消部分活動辦理，且提升管制期間嚴禁限制室內、外聚集人數，大幅影響參加人次。觀察近 5 個年度活動個數，各縣市本(110)年度明顯減少，若按平均出席人次來看，110 年較 109 年驟降 58.46%，足見因疫情管制影響甚鉅。若

106 年相比較，活動個數減少 34.78%，且出席人次亦減少 26.51%，平均出席人次則增加 12.68%。(詳圖一)

二、110 年本縣藝文展演活動類別以民俗與文化資產類及視覺藝術類分別各占 20%最多，語文與圖書類占 16.19%次之、再其次綜合類占 13.81%，前揭 3 類合計占 73%。

從 109 年藝文展演活動類別觀察，民俗與文化資產類計 84 個最多占 28.87%，視覺藝術類計 57 個居次占 19.59%，再其次綜合類計 41 個占 14.09%，3 類合計占 62.55%。

若本(110)年

109 年各類別所占比率比較觀察，除語文與圖書類及設計類增加之外，其餘之視覺藝術類、工藝類、古典與傳統音樂類、流行音樂類、戲劇類、舞蹈類、說唱類、影視/廣播類、其他類、綜合

類等，無顯著增加或為減少情況，其中以語文與圖書類增加 2.44 個百分點最多，由此可知，因疫情之故限制群聚而改變展演活動類別。(詳圖二)

三、110 年本縣辦理藝文展演活動個數 210 個，平均出席人次 1.33 千人次，於全國 22 個縣市中排名第 20 位。從臺灣 22 個縣市中觀察，110 年藝文展演活動個數以新北市 4,919 個最多，本縣 210 個居第 20 位，另相較於離島三縣占比金門縣 180 個及連江縣 102 個本縣 210 個最優。以平均出席活動人次觀察，以新竹市平均每場 12.392 千人次最優，次為嘉義市 6.096 千人次，台北市 4.647 千人次排第 3 位，本縣全年累計出席 280 千人次則為臺灣 22 個縣市中居第 21 位。(詳圖三)